

公司註冊處處長鍾麗玲太平紳士

在「資本壹週」主辦的

「企業社會責任大獎 2011」頒獎典禮上的致辭全文

各位來賓，午安！

企業社會責任並無公認定義，但一般泛指企業的營運方式達到或超越道德、法律及公眾要求的標準，而進行商業活動時亦考慮到對各相關利益者造成的影響，企業社會責任的概念是基於商業運作必須符合可持續發展的想法，企業除了考慮自身的財政和經營狀況外，也要加入其對社會和自然環境所造成的影響的考慮。

近年來，公司作出企業社會責任的報告愈來愈普遍。具體來說，兼備良好的企業社會責任匯報制度的公司可享以下的益處：

- 提升企業形象
- 提高員工士氣，工作效率、歸屬感和穩定性
- 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，滿足客戶要求，為股東帶來持續回報
- 善用資源、精簡流程、節省開支之餘又能傳達環保的訊息

為了與提倡企業社會責任的國際趨勢一致，我們建議在《公司條例草案》中規定所有公眾公司及“大型”私人公司，須擬備業務審視，作為董事報告的一部分。

我們要求業務審視除了需包含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，亦需說明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，以及公司與其僱員、顧客及供應商等的重要關係。

我知道今年已是資本雜誌與資本壹週第二年舉辦企業社會責任大獎。今天，我很高興看到一共有 21 間公司獲獎，我在這裏恭賀各得獎公司之餘，亦希望他們能夠繼續貫徹執行他們的企業社會責任，從而提高香港在企業社會責任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整體表現。

多謝！

2011 年 5 月 31 日